

# 柳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

柳教督导〔2020〕27号

## 关于做好政府履行教育职责存在问题 整改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工作安排，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对各市2019年履行教育职责自评结果进行了审核，并于2020年5月25—30日对柳州市进行了实地核查，形成综合评价结果。经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审议同意，2019年柳州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得分为91.37分，在设区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20项二级指标中，落实了14项，未能有效落实、被扣分6项，即在加强和改善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、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、推进县域义务教育均衡发展、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、优化教师队伍结构提高教师队伍素质、保障教师待遇等6项工作存在不同程度的不足。

根据《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反馈柳州市人民政府2019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结果的函》（桂教督委办〔2020〕79号）要求，为做好整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

下:

一、强化责任意识。自治区每年开展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，是督促各市全面贯彻教育方针，落实立德树人和高质量发展根本任务，保证教育优先发展的重要举措。各县区和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问题整改工作，根据自治区评价和市级复核结果，以问题为导向，研究谋划细化措施，积极解决遇到的难题，确保扎实推进各项工作。

二、强化分工协作。各单位要加强统筹协调和推进落实，树立全局观念，形成工作合力，对标对表，认真完成整改工作。

三、强化工作落实。各单位要找准问题的整改切入点，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，明确进度时限和具体责任人，逐条逐项推进落实。

四、按时报送材料。请各单位于2020年11月6日前将整改工作报告（套公文红头，加盖公章）纸质版和电子版报送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唐春平，2815833、13877224351。邮箱：[gxlzjydd@163.com](mailto:gxlzjydd@163.com)。

- 附件：1. 自治区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反馈柳州市人民政府2019年度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结果的函（桂教督委办〔2020〕79号）
2. 市政府办公室公文处理笺

3. 2019 年度柳州市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整改工作  
任务分解表

柳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

2020 年 9 月 11 日

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不公开

---

抄 发：市教育局机关各科室、二层机构

---

柳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20 年 9 月 14 日印发

---